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1563
27 November 197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的报告
(一九七四年六月三日至一九七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目录

	页次
导言	2
一. 观察员部队的设立和组成	2
A. 观察员部队的设立	2
B. 组成	3
C. 任务和指导原则	4
二. 部署和后勤工作	6
A. 部署	6
B. 部队的住宿问题	7
C. 后勤支援	7
三. 观察员部队的活动	8
A. 部队脱离接触与设立隔离区	8
B. 停火的维持	9
C. 监视脱离接触协定中的隔离区和限制区	9
四. 经费问题	10
五. 意见	11

导 言

1. 本报告从一九七四年六月三日设立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起至一九七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止，把有关我在关于该部队的进度报告（S/11310和Add. 1至4）中提送了安全理事会的有关该部队发展的情报作一撮要，并叙述自从我最后一次进度报告（S/11310/Add. 4）提出以来所发生的事件，目的是让安全理事会对于观察员部队依照理事会一九七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第350（1974）号决议付托它的任务所进行的各种活动可有一幅综合图画。

2. 在这段期间里，观察员部队最初曾与以色列和叙利亚的军事官员充分合作，以控制双方部队的隔离和脱离接触的进程，这项工作，已于一九七四年六月二十七日完成。此后，它按照协定及其议定书（S/11302/Add. 1）的有关规定，监督隔离区并视察军备和部队限制区。观察员部队由于执行这些活动，已对一九七三年十月二十二日安全理事会第338（1973）号决议所要求的停火的稳定作出了贡献。

一. 观察员部队的设立和组成

A. 观察员部队的设立

3. 我在一九七四年六月五日第一次进度报告（S/11310）中，曾告诉理事会说，按照安全理事会第350（1974）号决议设立的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已于六月三日开始工作，这一天观察员部队临时部队司令贡萨洛·布里塞尼奥·塞瓦略斯准将在大马士革以色列叙利亚混合停战委员会所驻的大楼内设立了临时办事处。在同一报告中还就先遣部队和从紧急部队移调来为观察员部队服务的奥地利和秘鲁特遣队人员的调动情况提出情报。同时还就为紧急部队服务的加拿大和波兰后勤特遣队人员调往观察员部队行动地区的情况提出了详细报告。

在一九七四年六月十八日的进一步进度报告 (S/11310/Add. 1) 中, 我说明把奥地利和秘鲁大队从紧急部队行动地区移调至以色列叙利亚地区的工作差不多已经完成。后来, 这两大队中留在紧急部队地区看守设备的一小部分部队也被移调。奥地利、加拿大、秘鲁和波兰四国政府对于把它们军队作那样的移调和调动, 都明白表示同意。按照我在一九七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第一七七次会议上向理事会所作的说明, 在该地区的九十名联合国军事观察员被分派为观察员部队的成员。

B. 组成

4. 十一月二十六日观察员部队包括其总部工作人员在内的人数如下:

奥地利	518
加拿大	141
秘鲁	360
波兰	95
总部工作人员	10
军事观察员	87
(从停火监督组织调来)	
总数	<u>1, 202</u>

5. 奥地利大队在八月间作了一部分人员的轮换, 十一月间又在作另一次轮换。秘鲁大队于七月间作了部分的轮换, 又于十一月间再作一次部分轮换。加拿大和波兰的单位则经常隔若干时即分成小批进行人员轮换。

6. 应秘书长的要求, 奥地利政府派了一排工兵队, 协助建造观察员部队士兵的冬季房屋设备。这个单位由一名军官和二十三名其他军阶的人员组成, 于一九

七四年九月十二日到达。他们将于任务完毕后，便从观察员部队中撤走。加拿大政府也应秘书长的要求，派了计有五名建筑工程专家的小组，协助建造观察员部队人员的房屋设备。这个加拿大小组于九月六日到达戈兰，将留驻该地直至工程完毕时为止。

7. 秘鲁政府曾向我表明一九七五年上半年该国撤回派往观察员部队的特遣队的用意。

C. 任务和指导原则

8. 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的任务要点载在关于以色列和叙利亚部队脱离接触的协定B段和该协定的议定书中。具体地说，观察员部队必须尽其最大努力以维持停火并查看停火的严格遵守。观察员部队还须监督协定和议定书关于隔离和限制地区部分的执行。记得我在一九七四年五月三十日安全理事会第一七七三次会议上我向理事会所作的陈述中曾表示打算根据若干一般性原则成立这个观察员部队，这些原则与第S/11052/Rev. 1号文件中所载并经安全理事会一九七三年十月二十七日第341(1973)号决议核准的关于安全理事会第340(1973)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中所定的那些原则一样。

9. 一九七四年六月五日在日内瓦举行的有叙利亚军事代表团参加的日内瓦和平会议埃及—以色列军事工作小组会议(S/11302/Add. 2)就协定和议定书的执行议定了各项切实办法(参看S/11302/Add. 2)。按照这些办法，观察员部队的工作为执行脱离接触协定的B. 1段和B. 4段并以视察来查核当事各方严格遵守协定第B. 5段中所称各地区内规定的兵力和军备情形。观察员部队现正与各方合作来完成其任务。

10. 对于观察员部队执行任务时必须遵守的指导原则的特性应请加以注意。在以色列—叙利亚地区，隔离区被置于叙利亚民政管理之下，协定(第B. 2段)并称叙利亚平民将追回该区。此外，观察员部队在执行其任务时须遵守一般适用的叙利亚法律和规定而且不得妨碍当地的民政工作。

11. 关于观察员部队地位协定的商讨，联合国官员现在正在纽约总部分别与以色列和叙利亚的官员进行讨论。这项讨论的主要目标是缔订协定，其中体现联合国宪章和关于特权和豁免公约的原则以及联合国过去维持和平行动的经验，以保观察员部队依照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独立执行任务。在缔订这种协定以前，联合国过去维持和平行动的原则和作法用作指导原则。还有应加以注意的是，按照以色列和叙利亚部队脱离接触协定议定书的规定，观察员部队“享有移动和通讯自由以及执行其任务所必要的其他设施”。

12. 鉴于紧急部队司令恩肖·西拉斯沃中将担任日内瓦和平会议军事工作小组主席以及他长期以来对中东地区情况十分熟悉，我已请他参加高阶层的接触并于情况需要时参加观察员部队临时部队司令与以色列和叙利亚军事代表关于执行观察员部队任务的会议。与当事各方保持充分合作是完成观察员部队任务的一项主要因素。因此，观察员部队现与以色列和叙利亚军事联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

13. 观察员部队在成立以来的六个月中，经当事双方的协助，克服了许多困难，以便能够有效地执行其任务。在仍然悬而未决的问题中一个是担任观察员部队的一个先遣队的人员移动自由受限制的问题。我已在关于紧急部队的报告（S/11536，第26段）中提到这个问题。如同紧急部队的情形一样，我主张观察员部队必须作为一个统一的和有效的军事单位来执行任务，具有脱离接触协定议定书中所明定的移动自由，其各个特遣队必须在平等的基础上在部队临时司令的指挥下进行工作，对各特遣队的联合国地位也不能有任何区别。如同紧急部队的情形一样，这件事正在积极追求中。

二 部署和后勤工作

A. 部署

14. 在我向理事会提出的进度报告中 (S/11310 和 Add. 1 - 4) , 载有关于观察员部队在脱离接触的过程中及在一九七四年六月二十七日完成该过程之后在部署上的变动情况。

15. 观察员部队的军队分布在隔离区之内及其附近, 而基地兵营和后勤支援单位则位于邻近该区的地方。 部队的总部设在大马士革。

16. 奥地利大队分驻库奈特拉以北的隔离区内各据点。 在我上次的进度报告 (S/11310/Add. 4 第 4 段) 所提及的奥地利大队自卡纳基尔的基地调往脱离接触的 B 线之东约八公里的法卡尔镇的兵营的工作业已完成。 大队在七月二十六日正式接收新兵营, 大队总部则自一九七四年十一月四日起在法卡尔全面执行任务。

17. 秘鲁大队分驻库奈特拉以南的隔离区内及附近各据点。 秘鲁大队的基地兵营仍旧留在博利瓦尔兵营, 该兵营是在库奈特拉以南数公里的地方。

18. 加拿大后勤单位及一些信号人员也驻在博利瓦尔兵营。 其余的加拿大信号人员则在大马士革、法卡尔镇和库奈特拉。

19. 波兰后勤单位在十一月三日完成调往法卡尔镇的工作。

20. 派往观察员部队的停火监督组织军事观察员驻在太比里亚斯及大马士革。 他们充任观察员部队总部的工作人员职位, 分驻一些靠近隔离区以前停火监督组织的观察站, 在各限制区进行视察, 并在有需要时协助观察员部队的队伍驻守各据点。

21. 观察员部队在库奈特拉维持一个小小的行动单位, 负责该地区的电讯替续及调动控制; 又在太比里亚斯的停火监督组织控制中心设立一个办事处, 负责管理那里的观察员部队观察员基地。 在耶路撒冷也有一个联络办事处。

22. 目前观察员部队的队伍及观察员在隔离区内及其附近总共分驻了四十八个岗位。

B. 部队的住宿问题

23. 在我一九七三年七月三十日提出的进度报告中 (S/11310/Add. 3) 我提到需要在戈兰地区极严寒的冬季里对观察员部队的队伍提供适当的宿舍，并注意到已经正在进行调查关于这方面的需要和费用。这项调查已经完成，现在正执行一项基于调查所得而拟定的计划。在向这项工作提供援助方面，双方均与联合国合作，不是直接捐款就是免费供给材料、装备及人力。叙利亚当局在法卡尔提供了一块新营地，供奥地利基地兵营和波兰后勤单位之用，观察员部队正在该地修葺原有的房屋及兴建新的房屋 (参看上面第16及19段)。在以色列援助下，供秘鲁基地及加拿大后勤单位之用的博利瓦尔兵营亦正在进行类似的工作。在观察员部队的军队驻守的每一处据点，也正在建造预制配成的房屋。所有这些项目的工程进度均令人满意。

24. 观察员部队总部仍然设在大马士革两幢分开的建筑内，其中一幢与停火监督组织共用。这样的安排并不十分令人满意，现在希望能够很快便找到一幢适合的建筑物，来安置总部的所有人员。叙利亚当局正在这个问题上提供援助。

C. 后勤支援

25. 部队的后勤支援现由一个加拿大后勤连及一个波兰后勤连提供。驻在博利瓦尔兵营的加拿大连提供补给和运输服务。驻在法卡尔兵营的波兰连提供工程支援和一些运输服务。加拿大和波兰的后勤连均与他们各自在紧急部队的原属特遣队保持密切联系，紧急部队中加拿大和波兰的单位司令员各自负责全面监督他们在观察员部队中服务的各连。

26. 加拿大信号部队和停火监督组织平民职员向联合国观察员部队和停火监督组织的装备, 提供通信服务。停火监督组织平民职员负责使用和维持在大马士革的后方连系装备、在库内特拉和太比里亚斯的打字电报, 并维持他们在整个部队中的装备。加拿大信号人员主持部队总部的部队通信中心, 并分别向奥地利、秘鲁、加拿大及库奈特拉各行动中心提供一个信号支队。部队对库内特拉及太比里亚斯有用户电报通信、与外部各站均有通话连系, 又设有路上信号快速服务。

27. 部队医疗机构由一位部队高级军医官(自奥地利大队调来)和各特遣队军医组成。凡是非轻微治疗或紧急急救的病人, 则都送至当地医院, 有时亦送至紧急部队的医院设备。

三、观察员部队的活动

A. 部队脱离接触与设立隔离区

28. 观察员部队曾在按照日内瓦和平会议军事工作小组所同意的计划和时间表(S/11302/Add. 2和3)进行部队脱离接触的程序中, 提供协助。此项协助的详情已向安全理事会报告(S/11310/Add. 1, 第5段至第9段, 和Add. 2, 第4段至第9段)。六月二十五日, 叙利亚根据各方同意的时间表, 在包括库奈特拉、拉菲德和谢赫山一部份在内的隔离区成立了民政机关。以色列部队于一九七四年六月二十四日和二十五日将这个地区交给联合国观察员部队。一九七四年六月二十六日和二十七日, 进行了对十公里和二十公里限制军备和部队地带和二十五公里地带作了必要的视察, 因而按预定日程完成了脱离接触计划的执行。

29. 观察员部队现在已经完成了脱离接触协定义定书所托付的确定隔离区界限的地面划线工作。库奈特拉以西的非军事区的A-1线的划线工作也已经完成。每次划线都获得有关方面的协助。如同我上次进度报告所述, 某些地方还需要额外的划线人员, 使A线和B线在地面上更容易识别。这方面的工作仍在进行中。

B. 停火的维持

30. 在报告期间内,除了三宗已经证实的射击事件外,停火得到维持。

31. 观察员部队在过去几周内,发现几次违反脱离接触协定的飞越隔离区事件。由于飞机飞行高度太高,所以无法识别。无论如何,临时部队司令已向双方表示关切,要求它们作最大的克制。

32. 观察员部队已从双方收到了一些据说是他方违反了有关隔离区的协定的投诉。它已就这些投诉进行调查,并将调查结果通知有关方面。此外,它还请当事各方注意观察员部队队伍和观察员发现的违反协定事件。只要有必要,都已要求各方采取补救行动。

伤亡

33. 由于一次地雷爆炸的意外事件,奥地利大队的四名队员死亡。在另一次地雷爆炸中该队队员一名受重伤。

34. 如我在一九七四年十月二十五日的进度报告(S/11310/Add. 4第12段)中所说,联合国飞机一架于一九七四年八月九日至伊斯梅里亚经指定的空中走廊飞往大马士革,由于阿达迪马斯村东北的高射炮射击的结果,途中坠毁。机上九名加拿大人全部罹难。现正作出努力来订定办法以防止这类事件的再度发生。

C. 监督脱离接触协定规定的隔离区和限制区

隔离区

35. 观察员部队按照其任务,继续监督隔离区,以保证其中没有军事部队。它用以执行此项任务的是每天24小时都有人驻守的静态岗哨和机动警察。

36. 观察员部队司令和官兵在执行分派给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时,谨慎进行工作既不会妨碍叙利亚民事行政,也不会损及叙利亚的主权。我要愉快地说,观察员部队同民政当局和该地区的平民之间的关系搞得很好。

37. 如同我的各次进度报告所指出的,隔离区内仍有广大的尚未扫除地雷的布雷地带对观察员部队队伍和叙利亚平民都是一种经常的危险。我上次的进度报告(S/11310/Add. 4, 第6段)所提到的谈判——其目的是为了促成大规模展开扫雷工作——到现在为止尚无进展。由于按照脱离接触协定第B.2款的规定,平民可以回到隔离区,而平民的返回因有未扫除地雷的布雷地带而受到阻碍,所以,早日解决这个问题是很重要的。扫雷工作显然需要双方充分合作。西拉斯沃中将在同当事各方的高层接触中已出面斡旋,而提出有利于达成容许扫除地雷的谅解的各项建议。此项努力正在继续进行之中。

限制区

38. 观察员部队继续视察脱离接触协定所规定的限制军备和部队区。在进行视察时,得到当事各方在各自的地区陪同观察员部队的视察组的联络官的协助。根据协定,视察的结果仅通知当事各方。每当有一方就协议的军备和部队限制办法的遵守提出问题时,观察员部队都提供协助,出面斡旋。

四 经费问题

39. 安全理事会一定记得,我曾经在一九七四年十月十二日提出的关于联合国紧急部队的报告(S/11536)第40段中指出,再执行任务六个月至一九七五年四月二十四日为止,其估计费用,以该报告第39段所订的承付款项和部队经费按最高限额比率计算,将在4,000万美元左右;我在理事会审议观察员部队延长任务之前将会提出的报告,一定会指出这些费用中属于观察员部队的份额。

40. 以后,我在一九七四年十月三十日向大会提出了关于紧急部队(包括观察员部队)经费筹措的报告(A/9822)。我根据该报告附件二表格所依据的假定,已进一步指出,在用于一九七四年十月二十五日至一九七五年四月二十四日六个月期间的4,000万美元估计费用中,大约有760万美元是用作观察员部队的经费。因此,如果安全理事会要将观察员部队的任务再延长六个月,则根据同一方式计算的相关费用大约为760万美元。

五、意见

41. 在以色列和叙利亚部队缔结了《脱离接触协定》和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成立后,以色列和叙利亚部队之间的战斗于一九七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终止。自此以来,戈兰高地的局势是平静的。

42. 观察员部队与以前成立的各种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不同,它的设立目的是按照当事双方所约定的条件,监督双方执行业已缔结的具体协定。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观察员部队得到当事双方的合作,因此能够完成委托于它的任务。关于在解释《脱离接触协定》和有关文件的条款时所产生的困难,都已在同当事双方进行的谈判中获得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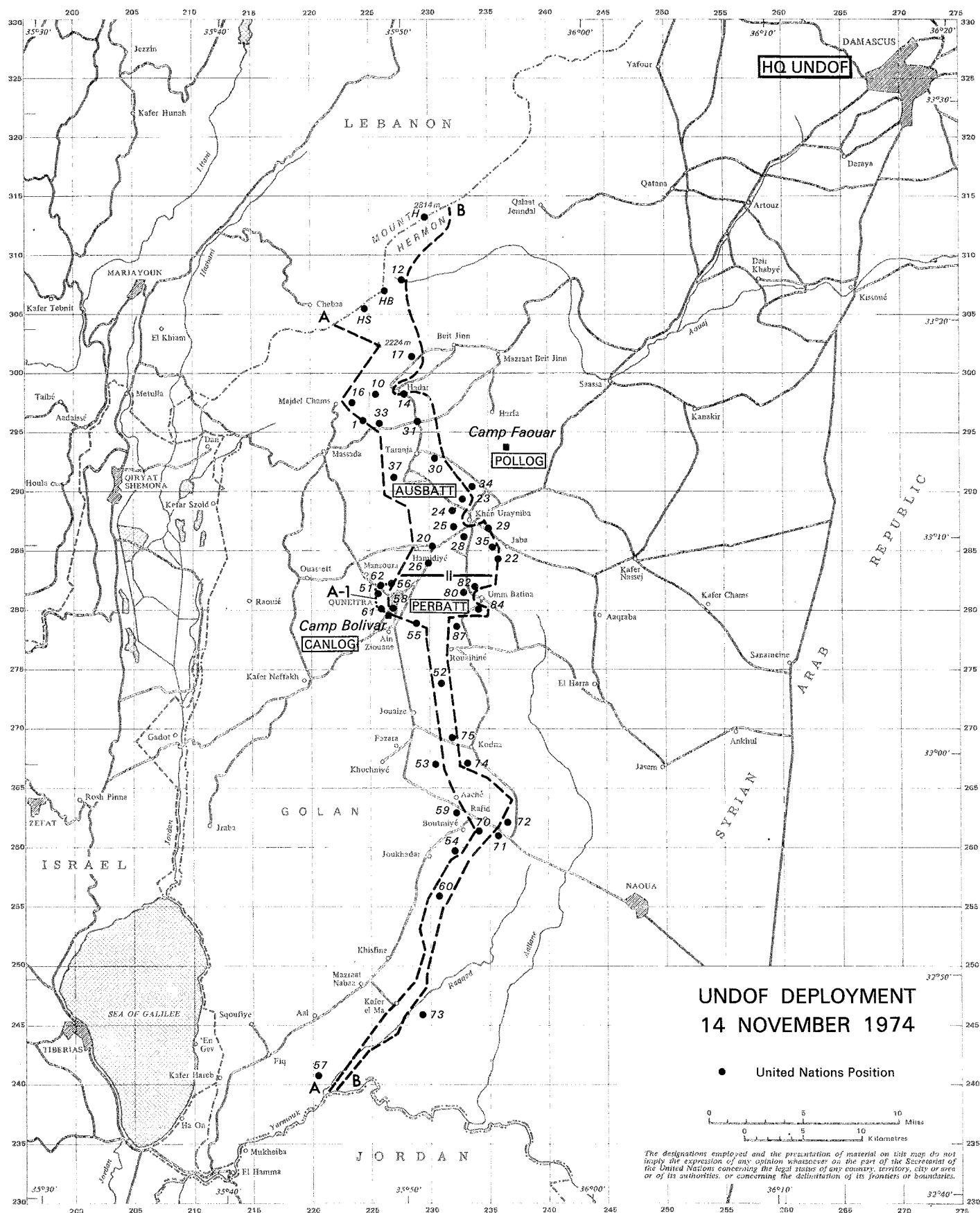
43. 《脱离接触协定》具体指出,它并不是一项和平协定,而是朝向根据安全理事会一九七三年十月二十二日第338(1973)号决议建立公正和持久的和平所迈出的一步。虽然目前局势平静,但是只要在解决根本问题上没有取得进展,以色列-叙利亚区的局势便仍然是基本上不稳定的,而且有爆发冲突的可能。

44. 我认为观察员部队继续作业是不可或缺的,不仅是为了维持该地区当前的平静局势,而且还要协助一切在中东设立公正和持久和平的进一步努力。安全理事会各理事都知道,我刚访问了该地区,此行的目的,主要是为了与有关政府讨论并澄清现摆在安理会案前的问题。根据这些讨论,我建议安全理事会再延长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期限六个月。

45. 当观察员部队最初成立的时候,我提议,而且安全理事会同意,它应该由紧急部队调来的若干特遣部队和停火监督组织调派来的大约九十名军事观察员组成。这种安排进行得很顺利,而且由于利用了这两个现存在中东的维持和平行动的资源,使联合国节省了相当多的经费。如果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期限,我打算继续维持这个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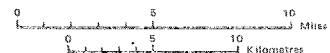
46. 在结束这份报告的时候,我希望向派遣部队给观察员部队的政府和调派停火监督组织军事观察员往观察员部队的政府表示感谢我想再向有关政府和为和平而牺牲的观察员部队队员的家属表示深切慰问。我也希望借此机会向临时部队司令贡萨洛·布里塞尼奥·塞瓦略斯准将、观察员部队的各位官兵、观察员部队的非军事人员以及派往观察员部队的停火监督组织军事观察员致意,因为他们很有效地执行了委托于他们的既重要又困难的任务。

- - - - -



UNDOF DEPLOYMENT 14 NOVEMBER 1974

● United Nations Position



The designations employed and the presentation of material on this map do not imply the expression of any opinion whatsoever on the part of the Secretariat of the United Nations concerning the legal status of any country, territory, city or area or of its authorities, or concerning the delimitation of its frontiers or boundaries.